

經濟部所屬事業機構109年新進職員甄試

台灣中油公司錄取人員分發單位志願表

臺端報考本甄試錄取並分發至台灣中油公司，請依下表選填分發單位志願，並親自簽名後，儘速於**本（110）年3月29日（星期一）下午5時前**傳真至台灣中油公司人力資源處人力運用組(Fax:02-8789-9019)或掃描電郵至cpcexam@cpc.com.tw辦理分發單位作業。傳真或電郵後請先不用來電確認，僅須保持聯絡電話暢通，本公司將於統一彙整後再個別電話通知志願表有缺漏之錄取人員。本分發作業完成後將另行個別書面通知錄取人員於本年4月26日（星期一）至分發單位報到。

本人簽名(日期/時間)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甄選類別：國貿

志願順序 (請填1.2.3...)	分發單位	分發名額	工作地區	工作性質簡述
	探採事業部海域處(0301)	1	臺北	海域礦區契約之研擬、修訂及相關業務辦理。
	潤滑油事業部(0302)	1	高雄	一、辦理油料進出口貿易相關業務。 二、採購、合約之覆約及爭議處理、行銷、貿易管理等相關業務。
合計		2		

【註1】請務必就各分發單位選填志願順序，未填列者將由台灣中油公司統一分發。

【註2】為保障各錄取人員權益，**志願表每頁均須親自簽名確認。**

【註3】傳真或掃描檔案如顯示不清，致無法辨認志願序或姓名，並經通知仍未改善者，將視同未填列。

【註4】假日(即3月27、28日)亦可傳真或電郵，另為避免繳交截止日期前系統壅塞，各錄取人員請務必及早作業。

台灣中油公司人力資源處 敬啟

聯絡電話：02-8725-8432、8725-8423